宿民函〔2021〕2号

关于在行业协会商会领域组织开展

“我为企业减负担”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县（区）民政局、市级各行业协会商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减税降费的重大决策部署，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深 入开展，根据民政部和安徽省民政厅统一部署要求，市民政局决定在全市行业协会商会领域开展“我为企业减负担”专项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深化党史学习教育，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行 为，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能力，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发挥全 市行业协会商会在“六稳”“六保”和助力“双招双引”中的积极作用，为优化营商环境、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贡献力量。

二、时间安排

2021年3月-10月。

三、 主要任务

（一）减免一批收费**。**各县区民政局要按照“能免则免、能减则减”的原则，引导和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在考虑自身工作实际 和发展需求的基础上，主动减免部分经营困难会员企业尤其是民 营中小微企业的会费和其他收费项目，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激 发市场主体活力。市级各级行业协会商会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率先制定落实减免收费具体措施。

（二） 降低一批收费。各县区民政局要严格贯彻落实《安徽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的实施意 见》（皖政办〔2020〕19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宿州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的通知》（宿民发〔2020〕103号）要求，依法依规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商特别是银行、证券、基金、期货、资产评估等履行法定职责的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管理，要配合有关部门督导行业协会商会在统筹考虑会员企业经营状况、承受能力、行业发展水平等因素基础上，压缩费用支出成本，切实防止过高收费。市级各行业协会商会要进一步强化勤俭节约办会意识，主动降低一批盈余较多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

（三） 规范一批收费。各县区民政局要推进行业协会商会优 化整合，减轻市场主体多头缴费负担，组织开展行业协会商会遵 法守法“承诺全覆盖”行动，监督检查行业协会商会会费收取标准和程序，配合发展改革等部门持续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合理设定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督导行业协会商会按照《实施意见》要求调整和规范一批收费项目。市级各行业协会商会要对照《实施意见》要求，开展贯彻落实情况“回头看”，重点查看会费标准是否依规表决通过、是否明确会员享有的基本服务、是否按期完成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调整和规范工作、是否向社会公示各类收费信息以及是否向会员公示年度财务收支情况等，对排查出的问题要立行立改。

（四）查处一批收费。各县区民政局要加强与市场监管等部 门的协作配合，依托各级减轻企业负担举报机制、“12315”举报平台和各级社会组织信息平台举报系统等，畅通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问题投诉举报渠道，建立投诉举报处理反馈机制。要加大对 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情况抽查检查力度，集中查处一批行业协会商会违法违规收费行为，始终保持对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的高压态势。市民政局将会同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加大对市级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情况抽查检查力度，依法依规查处违反《实施意见》中“五个严禁”等违法违规收费行为。

（五）通报一批收费。各县区民政局要采取多种方式，通报 表扬一批降低涉企收费减轻企业负担效果明显的行业协会商会 先进典型，公开曝光一批顶风违法违规收费增加企业负担的行业 协会商会负面典型，为专项行动开展创造良好社会氛围和工作环 境。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各县区民政局、市级各行业协会商会 要将专项行动开展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减税降费重大决策部署及《实施意见》要求的重要举措，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提升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和紧迫 感，推动专项行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 精心组织实施。各县区民政局要围绕专项行动中“五 个一批”的主要任务，明确责任分工，细化步骤安排，层层传导压力。市、县区行业协会商会在深刻认识减税降费工作重大意义基础上，自觉主动减免一批收费、降低一批收费、规范一批收费， 切实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进一步增强 企业的获得感。

（三） 强化协同配合。各县区民政局要在专项行动开展过程 中，主动加强与行业协会商会业务主管单位（行业管理部门）及 发展改革、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同配合，加大信息共享和推送力 度，推动各部门严格按照《实施意见》要求履行相应监管职责， 共同查处一批收费、通报一批收费，充分发挥相关部门在落实专 项行动各项任务上的监管合力。

（四） 加强信息报送。各县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按照本通知要求，于2021年10月底前报送专项行动总结报告和工作情况统计表（附件1）。市级各行业协会商会于2021年10月底前报送工作情况统计表（附件2）。专项行动开展过程中的相关工作部署、进展成效、问题困难、意见建议等情况及时报送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局。各县区报送的专项行动工作成果，将纳入2021年民政重点工作综合评估内容。市级各行业协会商会报送统计表的情况，将纳入2021年市级社会组织年检内容。

联系人:宿州市社会组织管理局（联系电话：0557-3255012, 电子邮箱：1006296026@qq.com）

附件：1.工作情况统计表（县区填写）

2.工作情况统计表（市级行业协会商会填写）

宿州市民政局

 2021年3月29日

附件1

工作情况统计表（县区填写）

|  |  |  |  |
| --- | --- | --- | --- |
| 主要任务 | 工作举措 | 工作成果 | 备 注 |
| 减免一批收费 | 推出减免收费举措协会数（个） |  |  |
| 享受收费减免企业数（个） |  |  |
| 通过减免收费减轻企业负担金额（万元） |  |  |
| 降低一批收费 | 推出降低收费举措协会数（个） |  |  |
| 降低收费标准的收巖项目数（个） |  |  |
| 通过降低收费标准减轻企业负担金额（万元） |  |  |
| 规范一批收费 | 规范会费标准和程序协会数（个） |  |  |
| 通过规范会费标准和程序减轻企业负担金额（万元） |  |  |
| 规范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的项目数（个） |  |  |
| 通过规范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减轻企业负担金额（万元） |  |  |
| 查处一批收费 | 抽查检查行业协会商会数（个） |  |  |
| 查处违法违规收费协会数（个） |  |  |
| 查处违法违规收费金额（万元） |  |  |
| 通报一批收费 | 通报表扬协会数（个） |  |  |
| 公开曝光协会数（个） |  |  |

附件2

工作情况统计表（市级行业协会商会填写）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主要 任务 | 落实举措 | 工作成果 |
| 减免一比收费 | 会费减免举措 |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其他收费项目减免举措（限填5项主要落实举措） | 1.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2.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3.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4.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5.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降低一批收费 | 会费标准 降低举措 |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其他收费标准降低举措（限填5项主要落实举措） | 1.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2.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3.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4.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5.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  |  |  |
| --- | --- | --- | --- |
| 规范一批收费 | 调整和规范会费收取标履和程序情况 |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调整和规范其他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程序情况（限填5项 主要落实举措） | 1.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2.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3.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4.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
| 5. | 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万元*）*，惠及 （个）企业 |